



股份發行人及根據《上市規則》第十九B章上市的香港預託證券發行人的證券變動月報表

截至月份: 2025年11月30日

狀態: 新提交

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公司名稱: 萬咖壹聯有限公司

呈交日期: 2025年12月3日

I. 法定/註冊股本變動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 (如上市)	01762	說明				
		法定/註冊股份數目	面值		法定/註冊股本	
上月底結存		250,000,000,000	USD	0.0000002	USD	50,000
增加 / 減少 (-)					USD	
本月底結存		250,000,000,000	USD	0.0000002	USD	50,000
本月底法定/註冊股本總額:				USD	<u>50,000</u>	

II. 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變動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 (如上市)	01762	說明				
		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數目	庫存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份總數	
上月底結存		1,745,378,350	24,965,000		1,770,343,350	
增加 / 減少 (-)		-910,000	910,000			
本月底結存		1,744,468,350	25,875,000		1,770,343,350	

III.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變動詳情

(A). 股份期權（根據發行人的股份期權計劃） 不適用

(B). 承諾發行發行人股份的權證

不適用

(C). 可換股票據（即可轉換為發行人股份）

不適用

(D). 為發行發行人股份所訂立的任何其他協議或安排，包括期權(但不包括根據股份期權計劃發行的期權)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1762	說明				
其他協議或安排的說明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本月內因此發行的新股數目 (D1)	本月內因此自庫存轉讓的庫存股份數目 (D2)	本月底因此可能發行或自庫存轉讓的股 份數目
1). 2019年股份獎勵計劃		2023年6月9日				

增加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 _____ 普通股 (DD1)

減少庫存股份: _____ 普通股 (DD2)

備註：

2019年股份獎勵計劃項下可發行最大普通股股數上限為152,574,335。詳情請參見公司於2023年4月25日刊發的股東通函。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不存在根據二零一九年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受限製股份單位。

(E). 已發行股份及/或庫存股份的其他變動

1. 股份分類	普通股	股份類別	不適用	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註1)			是	
證券代號(如上市)	01762	說明						
事件		價格 (如適用)		事件發生日期 (註2)	股東大會通過日期 (如適用)	本月內因此而增加/減少(-)已 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 份) (E1)	本月內因此而增加/減少(-)庫 存股份 (E2)	贖回/購回股份 (擬註銷但截 至本月底尚未註銷) 的數目 (註3)
		貨幣	價格					
1).	購回股份 (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	HKD	0.797	2025年11月19日	2025年6月25日	-500,000	500,000	
2).	購回股份 (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	HKD	0.7	2025年11月20日	2025年6月25日	-410,000	410,000	

增加/減少(-)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 -910,000 普通股 (EE1)

增加/減少(-)庫存股份: 910,000 普通股 (EE2)

本月內合共增加/減少(-)已發行股份 (不包括庫存股份) 總額 (即AA1至EE1項的總和): -910,000 普通股

本月內合共增加/減少(-)庫存股份總額 (即AA2至EE2項的總和): 910,000 普通股

IV. 有關香港預託證券(預託證券)的資料

不適用

V. 確認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25C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27C條，我們在此確認，據我們所知所信，發行人在本月的每項證券發行或庫存股份出售或轉讓（如第III部及第IV部所述但未曾於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25A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27A條所刊發的報表中披露）已獲發行人董事會正式授權批准，並遵照所有適用上市規則、法律及其他監管規定進行，並在適用的情況下：

(註4)

不適用

呈交者： 雷美嘉

職銜： 公司秘書

(董事、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

註

1. 香港聯交所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 在購回股份（股份購回並註銷）及贖回股份（股份贖回並註銷）的情況下，「事件發生日期」應理解為「註銷日期」。
在購回股份（股份被持作庫存股份）的情況下，「事件發生日期」應理解為「發行人購回並以庫存方式持有股份的日期」。
3. 在購回股份（股份購回擬註銷但尚未註銷）及贖回股份（股份贖回但尚未註銷）的情況下須提供相關資料。請用負數來註明於本月或早前月份購回或贖回但截至本月底尚待註銷的股份數目。
4. (i) 至 (viii) 項為確認內容的建議格式。上市發行人可按個別情況就不適用的項目予以修訂。如發行人早前已就某證券發行或庫存股份出售或轉讓於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13.25A條 / 《GEM上市規則》第17.27A條所刊發的報表中作出有關確認，則不需要於此報表再作確認。
5. 在此「相同」指：
 - 證券的面值相同，須繳或繳足的股款亦相同；
 - 證券有權領取同一期間內按同一息率計算的股息/利息，下次派息時每單位應獲派發的股息/利息額亦完全相同（總額及淨額）；及
 - 證券附有相同權益，如不受限制的轉讓、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並在所有其他方面享有同等權益。